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Dredging Environment Protectio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1)

盈利預警及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及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承接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六日之公告，根據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有的進一步資料所作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錄得的除稅後淨利潤將較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之除稅後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81,000,000元)下跌約40%。該下跌乃主要由於二月份公告所述之因素以及(1)應收賬款的公允價值調整及(2)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確認之呆壞賬撥備所致。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界定)及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六日之公告(「二月份公告」)，其內容有關初步盈利預警。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董事會可得之進一步資料所作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錄得的除稅後淨利潤將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而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之除稅後淨利潤約為人民幣181,000,000元)下跌約40%。

除於二月份公告中披露之理由外，儘管有關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發行之嵌入無抵押可換股債券之衍生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之淨收益合共約達人民幣23,000,000元，就若干應收賬款的應收賬款的公允價值調整及呆壞賬撥備合共約人民幣50,000,000元亦造成上述除稅後淨利潤下跌。就二月份公告而言，本集團估計其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之收益將較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之收益約為人民幣974,000,000元)下跌約7%。

本集團仍在落實其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業績當中。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有資料所作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討論。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的內容。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的進一步詳情將於適時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劉開進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聯席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劉開進先生；執行董事周淑華女士；聯席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劉龍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還學東先生、陳銘燊先生及徐恒菊先生。